

# 西藏法制报



立足法制 面向大众 服务社会

刘江在国庆前夕走访慰问一线公安民警、英烈遗属时强调

## 弘扬公安英烈精神 忠诚履行使命任务 全力确保社会大局持续和谐稳定

本报拉萨讯(记者 王雅慧)在新中国成立75周年之际,按照公安部和自治区党委工作部署,9月30日,自治区党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江走访慰问一线公安民警、英烈遗属,向他们转达公安部党委和自治区党委、政府的关心关怀,致以崇高敬意和诚挚问候。

自治区副主席,自治区公安厅党委书记、厅长张洪波一同看望慰问。

在吉日派出所,刘江代表自治区党委、政府向全体公安民警辅警致

以亲切的节日慰问,并督导检查勤务运行、便民服务等工作。他指出,公安队伍是维护社会稳定、守护百姓平安的重要力量,责任重大、使命光荣,长期以来为西藏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要求全区公安机关和广大民警辅警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公安工作、西藏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自治区党委十届六次全会精神,坚决铸牢政治忠诚,忠实履行好维护

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守护人民幸福和安宁的神圣职责;要坚决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维护稳定的各项决策部署,增强忧患意识,时刻绷紧稳定这根弦,把“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转化为“事事落实到位”的执行力,排查风险隐患,加强实训演练,严格值班备勤,以更加饱满的热情守护平安;要大力弘扬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持续提升便民利民服务水平,用“辛勤指数”换取群众的“幸福指数”和“安全指数”。

公安干警尼加烈士为救落水战友和老百姓而英勇牺牲。在烈士遗属吉宗家中,刘江关切询问她们的工作、家庭生活情况和身体状况,希望她们坚定信心、幸福生活,鼓励她们的女儿赓续红色血脉、传承父辈精神,好好学习本领、积极努力工作。他说,英烈精神永不磨灭,我们要铭记烈士的牺牲和奉献,有关部门要带着感情和责任心帮助英烈遗属生活,主动帮助她们解决实际困难,让她们实实在在地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

■文/图 本报记者 央金 王雨霏

## 以质取胜 标杆引领

——第四届“拉萨市政府质量奖”颁发仪式侧记

在这金秋送爽、硕果累累的美好时节,拉萨市迎来了质量领域的又一盛事——第四届拉萨市政府质量奖颁奖仪式。

拉萨市政府质量奖,作为拉萨市质量领域的最高荣誉,每一届质量奖的评选,都是对拉萨市各行各业质量水平的一次全面检阅,旨在表彰那些在管理创新、品牌建设、质量提升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企业和组织,激励拉萨市上下进一步树立质量意识,追求卓越,共同推动拉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今天手握这份沉甸甸的政府质量优秀奖,我的内心充满了无比的荣幸与感激。感谢拉萨市政府对我们工作的肯定与支持。这份奖项,是对我们坚持质量第一、创新驱动发展理念的最好证明,也是对我们持续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鼓励。展望未来,我们将以更加饱满的热情和坚定的决心,持续推动质量创新,为行业树立标杆,为社会贡献更多价值。”获奖企业西藏昂彼特堡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陈刚激动地说。

据悉,为大力推进质量强市建设,以政府质量奖获奖组织为标杆示范,鼓励引导各行各业加强质量工作、追求卓越绩效,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拉萨市授予西藏阿拉嘉宝酒业有限责任公司第四届“拉萨市政府质量奖”荣誉称号,授予西藏昂彼特堡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西藏永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拉萨市质量管理优秀奖”荣誉称号。并向3家企业颁发了证书、奖牌和奖金。

质量是强国之基、立业之本和转型之要。截至目前,拉萨市有效注册商标总量3.9万件,拥有驰名商标16件,马德里商标63件,地理标志商标(产品)30件;有效专利6287件。拉萨市共有2家企业获得西藏质量奖;4家企业获得拉萨



图为“质量月”期间,相关执法单位开展质量及普法宣传。

市政府质量奖,10家获得质量管理优秀奖;3家企业获得中华老字号,10家企业获得西藏老字号,15家企业获得拉萨老字号;现有地方标准5项,团体标准4项,企业标准8项,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1072项,主导制修订国家标准1项(藏香)。建立全区首个“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全区首笔商标侵权损失补偿保险和全区首笔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贷款落地拉萨。在自治区2023年度地(市)级政府质量工作考核中拉萨市继续保持唯一A级,连续9年蝉联全区第一。

拉萨市开展“政府质量奖”评选活动,加强培育引导,形成了一批质量品牌领军型企业,对推动拉萨市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

发挥了积极作用。

质量发展水平持续提升。2024年拉萨市工业产品质量抽查247批次、风险监测20批次,积极推进省抽不合格52批次和市抽19批次后处理工作。各县(区)政府、各成员单位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作用,今年财政部门将工业产品监督抽检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安排专项资金100万元,住建部门出台建设工程质量标准化监督管理规程等文件,推动绿色建材产品认证;历次抽检情况显示,全市主要消费品、工业产品、工程建设和农产品抽检合格率保持在97%。坚持标准引领高质量发展,2024年纳入标准储备项目17个,通过立项的地方标准6个,申报省级示范点2

个,全市累计有283家企业上报1049项标准。探索“梦创拉萨”“1+N”一站式服务新模式,将质量服务辐射到全市9个县区,举办了首届“首席质量官”培训。

“质量提升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政府、企业、社会等各层面的协同推进。下一步,拉萨市市场监管局作为质量发展工作的主抓部门,将认真总结经验,查找差距和不足,在今后工作中认真整改提升,积极发挥质量强市办统筹协调和指导督促作用,强化部门联动,打好质量提升组合拳,进一步提升全市质量工作整体水平,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应有贡献。”拉萨市市场监管局卫智军表示。

2024年全区打击走私

综合治理工作视频会召开

旦巴出席

本报拉萨讯(记者 王香香)9月30日,2024年全区打击走私综合治理工作视频会议在拉萨召开,会议总结今年以来打击走私综合治理工作成果,安排部署下一步重点任务。

自治区副主席、区打击走私领导小组组长旦巴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强调,打击走私工作事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要统一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增强做好打击走私工作的责任感;要聚焦重点领域,持续发力,深入开展“国门利剑”联合行动,不断扩大联合专项行动成果;要聚焦源头管控,丰富治理手段,持续提升反走私基层治理能力,坚决遏制走私活动高发、多发、易发势头;要聚焦多元共治,加强组织领导,构筑“口岸、物流、市场”闭环监管链条,不断汇聚反走私综合治理合力。

山南市检察机关

以“法治之力”

筑牢妇女权益保障

本报泽当电(记者 王杰学)为让妇女权益更有保障、人生更加出彩、生活更加幸福,今年以来,山南市检察机关在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中以妇女权益保护工作为抓手,加强一体联动,开展专项监督,取得了一定成效。

今年,山南市检察机关先后联合市妇联制定协作机制、会签文件,并发挥聘任的6名具有专业技术背景、热心公益事业的“益心为公”女性志愿者作用,参与女性劳动者权益保护公益诉讼线索摸排和办案活动,提供专业咨询,助力精准办案。

在充分发挥“益心为公”志愿者作用的同时,还会同市妇联、工会等组织,召开检察开放日、座谈会等,凝聚起保护女性劳动者等重点群体的强大合力。今年以来,山南市检察机关依托检察开放日、座谈会、面对面交流,向妇女同胞提供法律咨询10余次,搜集意见5条。其中,乃东区检察院就妇女权益保护还与乃东区妇女联合会建立了《关于建立共同维护妇女合法权益协作机制的实施意见》,共同发力,促进妇女权益保护。

综合运用支持起诉、司法救助、检察建议等方式,全方位保护妇女合法权益,助力每一位“她”都能够安心奋斗“权益无忧”。今年以来,共办理涉及女性农民工案件16件26人,涉及资金265468元。乃东、琼结、扎囊、桑日等基层检察院积极发挥检察职能作用,综合运用支持起诉、诉前和解等方式,助力女性农民工合法权益保护,16件涉及女性民工案件均已促成和解,切实以检察之力保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

山南市检察机关控告申诉部门积极对接市民政局、人社局、妇联等部门,梳理研判寻找符合检察机关司法救助的人员,及时派员询问当事人、调阅卷宗材料,进一步查明当事人目前情况,并针对司法救助中发现的难点问题,第一时间召开检察官联席会,借力特邀检察官助理专业知识,依法启动司法救助程序,向符合条件的3名女性同胞发放司法救助金8万元。同时,山南检察机关聚焦妇女人身和人格、财产、婚姻家庭等领域依法履行检察监督职责,有效加强监督,以“法治之力”为妇女权益保障筑牢坚固屏障。